



■特稿

记忆中的劳模

□郭庆文/图

学生时期的我，对“劳模”的认识与理解是朦胧的。但广为流传的：具有“宁可少活二十年，拼命也要拿下大油田”顽强意志和冲天干劲的铁人王进喜；拥有“一抓准、一口清”技艺和“一团火”服务精神的糖果售货员张秉贵等等，这些熟悉的名字与忘我的劳动事迹的确深深地留在我的记忆之中，感动和激励了我。劳动模范是各级政府和企业为表彰生产建设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先进人物而授予的一种崇高称号，他们付出了超出常人的劳动而被社会所认可。国家“一穷二白”面貌的改变，无不凝结着工人阶级和劳动群众辛勤劳动的汗水、创新创造的智慧。

参加工作以后的我，近距离接触到了劳模，劳模形象在我视线中越发清晰，崇尚劳模精神成为我职业生涯的一个特殊开端。从1982年开始，我有幸成为北京市总工会职工大学“劳模班”的授课教师，还曾兼任两届班主任，与来自北京市企事业单位的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三八红旗手、生产技术标兵、先进工作者朝夕相处。学员身上展现出的劳模精神，使我深深地感到：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楷模们的精神历久弥新。

在教学过程中，我发现他们有着强烈的时代感和责任意识。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大潮改变了中国人的价值观，记得在课上我们为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姓资”还是“姓社”引发思考；课下为“下海”“官倒”“参与股市”等热点话题引发争论。他们中间不少来自国有企业的劳模学员，紧跟时代发展，大胆解放思想，更新补充新知识，努力完成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的转变。在认真完成课内作业的同时，积极为所在单位经济体制改革建言献策，先后为燃气、电力、商业、公交、旅游等行业提出了发展的新思路、新措施，受到业内领导的高度评价。

我所接触到的劳模学员，既有普普通通的一线先进职工，也有步入决策层次的书记、经理和

工会主席。但在平时相处的点滴中，他们共同表现出：对己要求严、对人有热心；遇事原则性强、做事一丝不苟；对老师（无论年纪、资历）普遍尊重、对同学广泛团结。这样就共同营造了积极向上、健康和谐的班集体氛围。

劳模班学员特点是年龄较大、工龄较长、文化基础较弱。步入大学课堂后面临的主要困难就是学习外语、数学吃力。为此，他们特别珍惜课堂上的每一分每一秒；课下自发组成学习互助小组；晚上回家把孩子托付给家人，常常在复习时熬夜直至2-3点。他们在课堂上渴望知识的眼神我至今难忘！

一般大家都认为劳模只会工作、只顾单位；不会生活、不顾家庭。其实我所接触到的劳模，热爱工作更热爱生活。不仅工作井井有条，而且生活情趣多多。劳模的家庭成员都非常理解配合他们的学习和工作，主动承担家务。而我们的学员也是感恩报答，尽量找机会督促孩子的学习，尽量挤时间探望扶持年迈的老人。每当谈论家庭生活时他们总是充满着快乐与满足。

多少年来，我与劳模学员既是师生，更是朋友。追踪他们的心路历程，是把人生追求和伟大事业融为一体，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创造了不平凡的业绩。

他们所表现出来的精神，代表着一个时代的价值观、道德观和精神风貌。

岁月有痕，时光如歌！我的劳模学员，有长期奋战在生产一线的产业工人，有岗位成才的技术工人，有勇攀高峰的科技人员，有自强不息的下岗再就业带头人，有带领职工再创辉煌的国有企业管理者，也有敢闯新路的自主创业者。他们与时俱进，彰显劳模精神，传播劳模文化。他们的思想和行动，体现了中国工人阶级的高贵品格。他们不愧为我们民族的精英、国家的脊梁、社会的中坚和人民的楷模。

因为本文作者（右二）与她的三个劳模学生在一起。

26碗豌豆饭

□刘希文/图

我的童年时代，恰逢农村大集体的火热。爷爷奶奶去世得早，父母早出晚归，我便没人照看。

好在，队里有几个年岁相仿的孩子，大人出去忙活的时候，我们便聚在一起，想出各种各样的花样，以此来打发时间。砌石头房子，在野外烤红薯，用指甲花涂了鲜红的指甲扮新娘。这些纯真的活动，将原本苦涩的生活装扮得丰富多彩。

最让我难以忘怀的，还是每年的四五间，豌豆成熟的季节，我们边喊着“太太，抬果果”，边被太太们慈爱地牵着拉到她们家，去吃香香的豌豆饭的情景。

太太的叫法，在我们家乡，一般是比奶奶年岁稍要大的女性。她们因为年岁大，不能出工，只能在家里干些喂猪、做饭洗衣之类的活。

四月，当天空中传来布谷鸟的第一声鸣叫的时候，我们这些小孩子，便像听到号召一样，飞奔到豌豆地里，蹲下身来，把豆荚剥开，里面便展现绿色的豆子来。

未成熟的豆子，碧绿小巧的，放在嘴里，有清清的豆香。快要成熟的豆子，绿色渐渐淡开了，放在嘴里，甜丝丝的。而成

■家庭相册



熟透了的豆子，豆荚呈黑色，豆皮坚硬，一口咬下去，定要磕破牙。而这时的豆子，晒干后用砂锅爆炒了，才会又香又脆。我最喜欢的，还是这快要成熟的豆子。

当四月的清风轻拂亭亭玉立的豆杆，碧绿的豆荚炫耀着骄人的身材时，田野里一片清幽的绿色。望一眼便赏心悦目，沁人心脾。置身于田野中，飞奔着，将豆子摘下，剥开，滚圆滚圆的豆子便呈现在眼前。一捧，两捧，

放不下了，把穿在身上的衣服掀起，用衣服把豆子兜起来。直到衣服也塞不下了，才不舍地离开。

走的时候，还不忘扯一把豌豆叶，把叶子用绳子扎起来，就是最好的毽子。这毽子，在脚上发出“叭，叭”声，很是清脆。

太太们总会牵了我的小手，慈爱地带我去她们家吃饭。我摘的那些果果，有时也会成为饭桌上的佳肴。煮了，炖了，或是放在饭里蒸了，粉粉的味道，香甜香甜的。

我记得有一次，屋后的一位姓王的太太牵我去她家吃饭，她的儿子特淘气，每次只给我盛一小勺饭，一口就能吃完。我也毫不客气，吃完就让他帮我盛，他笑嘻嘻不厌其烦地数着给我盛饭的次数，直到他数完26，我才满足地抹了一下嘴巴说饱了，不吃了。

这件事情，后来成为众多村民的笑料。想想自己当时真的很幸福，26碗豌豆饭，连着爱和纵容，那是我记忆里最深的美味啊。

上次回家，和母亲坐在一起拉家常，她又提起26碗豌豆饭。我笑，那些连着豆香的豌豆饭，让胃部一点一点地温暖，心里的感激再次涌起。那些从成人嘴里挤出的豌豆饭，是乡邻们对我的无限关怀和照顾。

内心里对豌豆的感情，无论我走到天涯海角，都是这一生最难以割舍的牵绊。

■图片故事



因为我是母亲

□王国梁文/图

有个叫吴菊萍的人，曾被大家称为“最美妈妈”。那年，她看到一个小女孩从楼上坠下来。那个瞬间，她飞快地冲过去接住女孩，而自己却受伤了。

有人问她，你救坠楼女孩儿的时候是怎么想的。吴菊萍的回答很朴实，她说，我没有想太多，我也是一位母亲，看到女孩坠楼，每一位母亲都会有那样的本能反应。

因为我是母亲！说得真好。母爱最朴素，朴素到爱孩子是一种本能。母爱最博大，博大到因为爱着一棵小树，便会把爱的阳光普照到整片森林。

我想起了我老家隔壁的花婶。花婶本有一儿一女，日子过得也不太宽裕。那年，她却收养了村里的一个孤儿顺子。顺子的

父母早就去世了，他和奶奶相依为命。奶奶去世后，他就成了孤儿。花婶把他接到自己家里，当成儿子养着。

顺子比花婶的孩子小，所以花婶总是让自己的儿女让着他，还把好吃的都留给顺子。我记得有一天吃午饭的时候，听到花婶在大声训斥孩子，我心里好奇，便攀上自家的梯子去看。

隔着矮墙，我看到花婶在训自己的儿子：“这鸡蛋是给特意给顺子留的，他还小，你别跟他争。”

我把我看到的情景讲给母亲听，母亲说：“你花婶是个好人。”花婶来串门，母亲问她：“怎么对别人的孩子比对自己的孩子还要好？”花婶说：“我也是当妈的。”

哪个当妈的都疼孩子，顺子从小就没爹没妈，够苦的了，不能让他再受委屈了。”

那个年代，孩子们很少买新衣服，一般都是大孩子穿小了小孩子穿，所以弟弟妹妹几乎都是穿哥哥姐姐的旧衣服长大。可是顺子的衣服差不多都是新的，花婶的亲生孩子反倒拾亲戚们的旧衣服穿。

奇怪的是，花婶的亲儿女一点儿也不怪母亲偏心，每每说起来，他们的话和花婶如出一辙：“顺子够可怜的了，不能让他再受委屈。”

后来，花婶的两个孩子都早早辍学在家务农，却紧紧巴巴地供着顺子上了高中。花婶逢人便说：“顺子天生聪明，是读书的料。”

其实我们都知道，花婶的女儿学习也不错，可为了减轻家里的负担，她连初中都没上完就回了家。让人欣慰的是，顺子成了我们小村里第一个大学生。

花婶的苦心没有白费，顺子也特别孝顺，毕业后留在城里工作，还把花婶接去享福。村里人都说，花婶这是好人有好报啊。花婶说：“什么好报不好报的，那时候可没想那么多，就是当妈的心疼孩子。”

最伟大的母爱就是这种吧！“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因为我是母亲，所以爱自己的孩子，也把世间所有的孩子当作自己的孩子来爱。

■征稿启事

您有铭记激情岁月的老照片吗？您身边发生过感人至深的工友故事吗？您和工会发生过哪些有趣的事情？如果有，那就用笔写下来，给我们投稿吧。

本版热线电话：63523314 本版邮箱：ldwbgh@126.com
本版面向所有职工征集稿件